

证券代码：300436

证券简称：广生堂

公告编号：2018117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  
**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557 号）（以下简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通知书的要求，在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后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在规定期限内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00 万元，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 2,824.2284 万股（含 2,824.2284 万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入国际化制药基地建设项目和高端医疗福州和睦家广生妇儿医院建设项目。若本次非公开发行成功，将增强公司资本实力，升级建设达到国际化标准的产业化能力，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度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广生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6 日